

河南省教育厅处室函件

教体卫艺函〔2022〕568号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开展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抽查复核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直管县（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

为贯彻落实省委办公厅、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实施方案》（豫办〔2022〕7号）精神，进一步促进我省《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2014年修订）》工作实施，切实提升青少年学生体质健康水平。经研究，决定开展2022学年《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抽查复核工作（以下简称“抽查复核”工作）。为顺利完成本次工作任务，现将《2022学年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抽查复核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2022学年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抽查复核”工作实施方案

（主动公开）



附 件

2022 学年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抽查复核工作 实 施 方 案

一、目的意义

为深入贯彻落实“健康第一”的指导思想和“五育并举”的教育理念，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促使《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的实施成为学校体育常态化工作，为各级学校和各地教育主管部门更好推进学校体育评价机制改革、科学开展学校体育工作提供数据分析和决策依据。

二、工作对象

抽查对象为 6～22 周岁在校学生，涵盖小学一年级至大学四年级共 16 个年级学生。

三、抽查点校与样本构成

（一）点校确定

2022 年河南省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抽查复核工作点校由省教育厅随机抽选，点校名单随后下发。

（二）抽样方法

本次抽查沿用分层随机抽样方法，首先确定点校，再以年级分层以男女性别均分数量随机抽样构成抽查样本。

（三）样本构成与样本含量

1. 样本构成：小学和高中的抽查样本以省辖市为单位随机选定小学 4 所、高中 2 所，初中以该省辖市 2022 年的中考体育数据为抽查样本。高等学校随机选定 20 所本科院校和 30 所专科院校，抽查样本以大学一年级和毕业年级随机选取，大学一年级以省辖市为单位均分数量抽样，毕业年级随机抽样。

2. 样本数量：全省小学和高中以省辖市为单位各 2 所共计抽取 72 所学校，每所学校男女生各 100 人。高等学校以大学一年级每省辖市 10 人和毕业年级 100 人进行抽样。初中采用 2022 年毕业生体育中考成绩为数据样本，省辖市教育局在 2022 年 9 月 30 日前将成绩上报河南省学生体质健康促进研究中心。

四、抽查项目

河南省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抽查项目按照教育部《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2014 年修订)》执行，抽查标准按照教育部《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解读》执行。

五、组织实施

（一）组织领导

由河南省教育厅指导，河南省学生体质健康促进研究中心组织相关专家成立抽查复核工作组，各校主管领导、体育工作负责人及学生体质测试中心负责人等相关工作人员组成现场测试工作组，配合抽查复核工作组完成相关的工作任务。

（二）工作实施

各抽查点校现场测试工作组按《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2014年修订)》测试项目做好工作预案，组织熟悉《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规范的人员协助开展“抽查复核”工作，确保抽查复核现场工作安全、有序、高质量完成。

（三）安全保障

各抽查点校成立的现场测试工作组要切实负起责任，制定抽查复核工作的应急处理预案，做好组织、协调、防疫和安全保障工作，坚决预防和杜绝各类事故的发生。

（四）主要安排

各省辖市教育局和抽查到的高等学校应从即日起开始准备工作。2022年9月30日前，各省辖市教育局和抽查到的高等学校要制定本单位“现场测试”的工作方案，并报河南省学生体质健康促进研究中心。

2022年9月，召开全省抽查复核工作部署会。

2022年10月至12月，开展实地抽查复核工作。

2023年6月，完成全省学生体质健康抽查复核工作分析报告，并向社会公示。

六、其他

（一）数据采集。河南省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抽查复核测试项目和测试标准按照教育部相关标准执行。

（二）数据分析。河南省学生体质健康促进研究中心负责全省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抽查复核的数据分析工作。

（三）工作统筹。河南省学生体质健康促进研究中心负责全省学生体质健康数据抽查复核工作的组织和实施。

联系人：刘洪振

联系电话 0371-67736776 , 13838259530（微信同号）

报送邮箱 Lhz1980@zzu.edu.cn

